罗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	公开渠道和	公开对象		公开	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要素)	公开依据	时限	载体	全社	特定群体	主动公开	依申 请公 开
1		基本信息	罗平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网址: 罗平县人民政府网站 官方微博: 值班电话: 0874-8212661 传真: 0874-8212661 邮箱: luopingmzj@163.com 办公时间: 8:30 - 12: 00 14: 30-17: 30 地址: 曲靖市罗平县振兴街 32 号 邮编: 655800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	机构信息		(一)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和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及县委决策部署,研究有关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统筹协调民族事务和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县民宗局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和宗教行政事务,全面促进民族事业发展,巩固和发展与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二)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有关职责,促进党和国家民族、宗教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贯彻落实;接待少数民族群众来信来访,做好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生活、学习等工作。 (三)参与拟订少数民族干部、人才和宗教工作"三支队伍"建设规划,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人才和宗教工作"三支队伍"的培养教育和推荐使用工作。 (四)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起20个工作日内公 开,保持长期公开(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J	

题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起 草贯彻执行民族、宗教法规政策文件的文件草案,保障少 数民族和信教群众的合法权益。 (五)监测和分析民族、宗教关系,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 系、宗教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宗教方面 的热点、难点问题和突发性、群体性矛盾纠纷。维护民族 团结、宗教和谐、社会稳定,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 共同繁荣发展"。 (六)拟订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监督 检查规划实施情况:研究分析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 会发展的问题并提出特殊政策建议,协调配合有关部门促 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 (七)组织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国家民族、宗教法 律法规及民族、宗教基本知识,协调、指导民族传统节日、 宗教节日活动:组织协调民族工作领域有关对外交流与合 |作,参与涉及民族、宗教事务的对外宣传工作;研究提出 |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文化、教育、卫生、体育、广播影视、 新闻出版事业发展的特殊政策建议; 承办重大的民族、宗 教文体活动:管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协调推动民族、宗 教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和保护工作: 指导民族古籍 的收集、整理、出版。 (八)指导各乡镇(街道)依法履行民族、宗教事务管理职 能,强化对"五大宗教"以外的民间宗教事务管理,及时 妥善处理民族、宗教事务的重大问题。 (九)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指导、监督宗教团体 在宪法、法律和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开展工作及对外交往, 防止和制止不法分子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 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维护社会稳定:依法保护 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的合法 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开展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信教 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进 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 结的自我教育,巩固和发展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促进

			宗教关系和谐。 (十)完成市委统战部、市民宗委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 其他任务。						
3		领导信息	董文龙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局长 龙文云 副局长 吴克飞 副局长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4		内设机构	政策法规科 民族宗教科 经济发展和文化教育科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5		下属单位	无						
6		• • •							
7		政府信息 公开目录	县民宗局政府信息公开按照要求将涉及民族宗教 相关政策法规、公示公告、财务信息、行政许可、 其他文件等内容在罗平县人民政府网进行公示公 开。公众可在罗平县人民政府网进行查阅、获取 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8	特定事项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每年1月发布或根据相关信息变动及时更新。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1/1/ 	■ 政府网站	4	√	

9									
		干部任免	T.						
10			无						
11	人事管理	招考遴选	无						
12		•••							
13			及时发布本部门起草的地方性法规和相关规定,及时发布,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八十	■ 政府网站	√	√	
14	政策法规		本部门制定起草的政策文件及时发布,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甲华人氏共和国政府信息	1//CTT 1/K /2F 4C BH //CTT	■ 政府网站	√	√	
15		行政规范性 文件清理信 息	在通知公告发布。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1/N #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政府网站	~	√	
16		重大政策 文件解读	无						
17		•••							
18		重大决策 预公开	无						
19	决策公开	重要会议	无						
20		决策议定 事项	无						

21								
22		重点改革任 务等的进展 情况	公示公告栏目及时发布涉民族宗教相关改革的推进情况,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3			公示公告栏目及时发布涉民族宗教相关重大决策,并显示相关的信息条目。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保持长期公开(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4	执行公开	督查和审计 发现问题及 整改落实 情况	每年及时发布督查和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5		问责情况	根据情况适时增减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26								
27	佐 田 ハ T	权责清单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行政征收 行政给付 行政检查 行政确认 行政奖励 行政裁决 其他权力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 政府网站	√	√
28	管理公开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V	√

			5.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 捐赠审批					
29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无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保持长期公开(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30		其他权力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31		服务事项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32	服务公开	办事指南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33		办事纪律和 监督管理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34								
35	结果公开	"双随机、一 公开"情况	及时发布检查的情况	和国政府信息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保持长期公开(相	■ 政府网站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		•	· ·
36		省政府和市 委市政府决 策部署情况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开,保持长期公开(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37		发展规划、政 府工作报告、 政府决定事 项落实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38	结果公开	人大代表建 议、政协提案 办理情况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39								
40		规划计划	县民宗局无具体任务分工					
41		财政资金	县民宗局无具体任务分工					
42		公共资源配 置与管理	县民宗局无具体任务分工					
43	重点领域 及职责业 务信息	重大建设项 目批准和 实施	县民宗局无具体任务分工					
44	,,,,,,,,,	社会公益 事业建设	县民宗局无具体任务分工					
45		其他职责 业务	县民宗局无具体任务分工					
46								
47	政民互动	回应关切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相关网民的投诉意见和建议	《中华人民共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	■ 政府网站	√	√

			公开条例》	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保持长期公开(相 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 的,从其规定)				
48	公众参与	无						
49		投诉建议信箱邮件投递地址: luopingmzj@163.com	《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政府网站	√	√	
50	新闻发布会	无						
51	 							